

**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（初试）业务课考试大纲**

**考试科目：宪法与法理学 科目代码： 611**

1. **参考书目（所列参考书目仅供参考，非考试科目指定用书）：**
2. 《宪法》（第五版），周叶中主编，高等教育出版社，2020年

2. 《法理学》（第五版），张文显主编，高等教育出版社，2018年

**二、考试形式**

试卷满分：150 考试时间： 180 分钟

答题方式：闭卷、笔试

**三、考查范围：**

**宪法学**

**第一章 宪法的概念**

宪法的概念；宪法的本质；宪法的分类。

**第二章 宪法的历史发展**

宪法的产生和发展；旧中国宪法的产生和演变；新中国宪法的产生和发展。

**第三章 宪法的制定**

宪法制定权；宪法制定机关；宪法制定程序。

**第四章 宪法的基本原则**

宪法基本原则概述；人民主权学说的历史发展、人民主权原则在各国宪法中的体现；人权理论的历史发展、基本人权原则在各国宪法中的体现；权力制约思想的历史发展、权力制约原则在各国宪法中的体现；法治原则的含义、发展和在各国宪法中的体现；党的领导原则的含义、历史发展和在我国宪法中的体现。

**第五章 宪法渊源、宪法形式与宪法结构**

宪法渊源与宪法形式的概念、分类及我国的宪法渊源与宪法形式；宪法结构概述、宪法的序言和正文。

**第六章 宪法规范**

宪法规范的概念和特点；宪法规范的要素、种类与宪法规则的逻辑结构；宪法规范效力与宪法规范变动。

**第七章 宪法关系**

宪法关系概述；宪法关系的主体；宪法关系的内容；宪法关系的客体。

**第八章 宪法的价值与作用**

宪法价值概说、宪法的基本价值、人权和民主是宪法最核心的价值追求；宪法作用的概念和特点、宪法的规范和社会作用。

**第九章 宪法观念与宪法文化**

宪法观念的概念、种类、历史发展及其作用；宪法文化的概念、类型和结构、加强宪法文化研究，促进宪法文化发展。

**第十章 宪法与依宪治国**

依宪治国与立宪主义概说；依宪治国的指导思想、条件和模式。

**第十—章 国家性质**

国家与国家性质的概念、国家性质的决定性因素、各国宪法对国家性质的规定；国家政权的阶级归属是国家性质的政治要素、我国是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、国家的根本领导制度、爱国统一战线；经济制度及其在各国宪法中的表现、社会主义公有制是我国经济制度的基础、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、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基本方针；文化制度及其在各国宪法中的表现、我国宪法关于根本文化制度等的规定。

**第十二章 国家形式（上）**

国家形式概述、政体与政权组织形式的概念、种类和意义；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概念、优越性、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实现社会主义民主的基本形式、加强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；基层群众性自治制度。

**第十三章 国家形式（下）**

国家结构形式的概念和种类、决定国家结构形式的主要因素；我国采用单—制国家结构形式的原因、优越性；民族区域自治的概念、内容、历史发展及优越性、民族自治地方及民族自治机关、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；特别行政区是“一国两制”构想的产物、特别行政区的概念与特点、中央与特别行政区的关系、特别行政区的政治制度和法律制度；国旗、国徽、国歌和首都。

**第十四章 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（上）**

公民基本权利和义务的概念、公民基本权利的内涵和分类、新中国公民基本权利和义务的历史发展；公民基本权利和自由的保障、界限及其限制方式。

**第十五章 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（下）**

我国公民的基本权利；履行基本义务是公民的责任、我国公民基本义务的主要内容；我国公民基本权利和义务的特点及其行使原则。

**第十六章 选举制度**

选举制度的概念、产生和发展、作用及体制、选举制度与政党制度的关系、选举者与被选举者的关系；选举制度的基本原则；选举的民主程序；对代表的监督和罢免。

**第十七章 国家机构**

国家机构的概念和分类、我国国家机构的组织与活动原则；代议机关概述、我国的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、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权；国家元首概述、历史发展及我国现行的国家元首制度；行政机关概述、我国的国务院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；监察及监察制度概述、新中国监察制度的发展和国家监察体制改革、我国监察机关及其职责；审判机关和检察机关概述、我国的审判机关和检察机关；我国军事领导机关概述、中央军事委员会。

**第十八章 政党制度**

政党概述、宪法与政党制度、政党制度与民主政治；中国特色的新型政党制度、多党合作制度的内容和形式。

**第十九章 宪法实施及其保障**

宪法实施的概念、方式、特点与原则、宪法实施与宪法实现的关系；宪法实施的条件及过程；宪法实施保障概说、体制、基本方式及我国的宪法实施保障机制；宪法实施评价的概念、体系、评价标准及机制。

**第二十章 宪法解释**

宪法解释的含义、必要性及分类；宪法解释的机关；宪法解释的原则、方法及程序。

**第二十一章 宪法修改**

宪法修改的含义和必要性；限制宪法修改的理论和主要表现；宪法修改的方式；宪法修改的程序。

**第二十二章 合宪性审查制度**

合宪性审查的概念和特征、合宪性审查与宪法监督和司法审查的区别；合宪性审查的主要模式；违宪责任的概念、特征、种类、形式及归结；我国合宪性审查制度的现状、健全和完善我国的合宪性审查制度。

**第二十三章 宪法秩序**

宪法秩序的含义、构成与实现；宪法观念的培养、宪法的适用、宪法惯例的创设。

**法理学**

**第一章 法学**

“法学”的词源和词义、研究对象的认识论；中国法学、西方法学的历史；法学与相邻学科的关系；法学的研究方法；法学学科体系的形成与划分、中国特色法学体系。

**第二章 法理学的性质与对象**

法理学的性质；法理学的研究对象、“法理”的语义和意义；学习法理学的意义。

**第三章 马克思主义法理学的产生与发展**

马克思主义法理学的形成与发展；马克思主义法理学中国化的进程。

**第四章 法、法律**

“法” “法律”的语义；法的本质；法的基本特征；法的作用；法的定义。

**第五章 法的渊源、分类和效力**

法的渊源的语义、内涵和类别，当代中国法的渊源；法的分类；法的效力的概念和范围、法的效力与法的实效、法的效力冲突及其处理原则。

**第六章 法律体系**

法律体系的概念、特点与其他相近概念 ；法律部门的概念、特点及其划分标准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。

**第七章 法的要素**

法的要素的释义和分类；法律概念的释义和分类；法律规则的释义和分类；法律原则的释义、分类及适用，法律原则与法律规则的区别。

**第八章 权利和义务**

权利和义务的概念；权利和义务的分类；权利与义务的关系。

**第九章 法律行为**

行为和法律行为的界定、法律行为的基本特征；法律行为的内在、外在方面；法律行为的分类。

**第十章 法律关系**

法律关系的释义和分类；法律关系主体的种类和资格；法律关系客体的概念、特征及种类；法律关系的形成、变更与消灭。

**第十一章 法律责任**

法律责任释义、构成和种类；法律责任原则的含义和种类；法律责任的认定与归结的含义和原则；法律责任承担的方式，法律责任的减轻与免除。

**第十二章 法的历史**

法的起源；法的历史类型。

**第十三章 法律演进**

法律演进释义、理论模式、实践类型及基本规律；法律继承的概念、原因和内容；法律移植的概念、客观必然性和必要性，法律移植的实践；法治改革的概念和意义、新时代中国的法治改革。

1. **全球化与世界法律发展**

全球化释义、全球化理论；全球化时代的法律发展趋势；法治与全球治理。

1. **法的制定**

立法的概念、特征、体制及原则；依法立法原则的意义、基本内涵和要求；科学立法原则的意义、基本内涵和要求；民主立法原则的意义、基本内涵和要求；比较立法原则的意义、基本内涵和要求。

**第十六章 法的实施**

法的实施的释义、重大意义、基础与动力；全面实施宪法的重大意义、首要任务和精髓要义；执法的概念和原则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；司法的概念和原则、司法权的性质与司法规律；守法的概念、根据和理由、条件及原则。

**第十七章 法律程序**

法律程序释义、法律程序对法律行为的调整方式；正当法律程序的历史演进、构成要件和价值；程序正义的兴起和意涵。

**第十八章 法律职业**

法律职业的概念与特征、当代中国的法治职业共同体；法律职业制度；法律职业伦理与法律职业思维。

**第十九章 法律方法**

法律方法的意义和基本特征、法律发现的概念、特点和途径、法律解释的概念、原则和方法；法律推理的概念和分类；法律论证的概念和方法；司法数据处理的概念、原则、规则和方法。

**第二十章 法的价值概述**

法的价值的概念；法的价值体系；法的价值的冲突与整合；社会主义法治的核心价值。

**第二十一章 法的基本价值**

法与秩序的关系；法与自由的关系；法与效率的关系；法与正义的关系。

**第二十二章 法与人权**

人权的含义和价值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人权思想；人权体系及其构成、新兴人权；国内法和国际法对人权的保护作用。

**第二十三章 法治原理**

法治的概念；现代法治的理念；法制的含义、法治与法制的相互联系和主要区别；人治的基本含义、法治与人治的主要区别、法治与人的作用；法治与德治的本质属性、法治与德治的互补性。

**第二十四章 法治与经济和科技**

经济与法律的关系、建设法治经济；科技对于法治的影响、法治对于科技的作用、网络社会的法律问题。

**第二十五章 法治与社会发展**

法治与政治；法治与文化；法治与社会治理；法治与生态文明。

**第二十六章 全面依法治国建设法治中国**

全面依法治国方略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；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；全面推进法治中国建设。